

□ 记者 孙钦良 百年风云洛阳铲(6)

洛
春
秋

洛阳青铜器文化(1) □ 记者 孙钦良



绘图
玉明

掌眼望风分工细 接头暗语机密多

盗墓自古就有,民间并不忌讳,有人甚至开玩笑说,盗墓可以“传子孙”。初次听到这名词,我感到非常震惊,进一步了解才知道,这里说的“传子孙”,并不是真的要把盗墓技艺传给下一代,而是盗墓者的一种暗语。

“传子孙”就是“招收徒弟”。盗墓利润大,又有风险,染指者一般组成团伙,并且使用一套特定暗语。为了回避“盗墓”二字,他们就把盗墓叫“倒斗”。

“倒斗”既是名词也是动词,用来代指盗墓,的确非常形象。因为墓冢都有封土堆,封土堆的形状恰似量米用的斗,反过来扣在地上,呈覆斗形,盗墓者要取墓中财物,必须把这个“斗”翻开来,这就是“倒斗”。

这是很委婉的叫法,历代盗墓者还“发明”了许多词语,譬如“发丘中郎将”、“摸金校尉”、“搬山道人”、“卸岭力士”等。“发丘中郎将”和“摸金校尉”是曹操兵团为了盗墓,专门设置的军中盗墓官。至于“搬山道人”和“卸岭力士”,我查了一下史书,没有发现这种称谓,是小说家发明的词儿,是说盗墓贼为了盗墓,不惜下大力气搬山卸岭。

洛阳一带把出钱组织盗墓的人叫“支锅”,这称谓也很形象,因为在旷野里挖墓,就好像平地里“支锅”,一宗“活儿”干下来,参与者都要分一杯羹,捞点儿油水,所以凡是“支锅”的老板,手里都很有钱,雇得起人手,而且有盗墓线索和销赃渠道,这样才能保证盗来的文物能尽快脱手。

“掌眼”在盗墓组织中地位也很高,他们是辨别文物的行家,干的是技术含量高的活儿,有点儿军师的味道。“掌眼”还掌握着古墓盗掘的走向,可以提供买断该“坑”出土物的初级收购商。路子广的“掌眼”,可通过关系把手中物直接运出,而一般级别的掌眼则可能被“支锅人”雇用,行动上受到限制。

“腿子”是“技工”,在盗墓行当中扮演着项目经理的角色,负责探寻墓葬的具体位置以及墓中是否有文物等。接下来便是出苦力的角色了,其中有“望风”,有“下苦”等。“下苦”就是民工,从事最具体的体力劳动。这些人携带盗墓工具,趁着月黑风高天,按指定位置打盗洞,挖土运土,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土工,他们干活最重,“分红”却最少,位居盗墓团伙的最下层。

盗墓团伙中的“硬伙”,人员基本固定,内部分工严密,等级分明,规矩亦多,不守规矩者会遭到严厉惩罚,直至“出伙”,但这种“硬伙”也有变通的时候,在盗挖帝王将相大墓时,由于工程浩大,若人手不够,就需“碰伙”,与其他盗墓团伙合并后,人员可扩大至几十人甚至上百人。遇到紧急情况(风声紧,被通缉),“硬伙”便化整为零,以便躲过官府抓捕。

清末民初,邙山南麓一带村庄,盗墓都是临时组织人员,俗称“搭伙”,结构虽分散,管理却灵活。据洛

阳碑志拓片博物馆馆长刘建军介绍,有的人非常“精”(“狡猾”的意思),看到别人“支锅”(开始“盗墓”了),他不动声色,不急着想来搭伙,一旦看到“有货”(出文物了),他拿上工具就来了,非要参与不可,因都是一个村子的人,谁也不好意思撵他走,到最后利益均沾,他也分得一份。这类人属于“半路搭伙”,被圈内人鄙视。

盗亦有道,规矩多多,譬如在公开场合,不淮议论“倒斗”之事,若必须交流信息,则一律讲暗语。请看下面一段暗语对话:

甲说:昨夜,我摸到了“大粽子”(指完好的尸体)。

乙说:你竟然是“牛金星”(敢于冒险的盗贼)啊!我只敢摸“干粽子”(指尸体已经腐掉,只剩下一堆白骨),从来不敢摸“大粽子”!

甲说:我喜欢摸“肉粽子”(尸体皮肉尚在,身上值钱东西多),货来得快!

若你不幸听到这样的对话,一定会感到毛骨悚然,即使听不懂暗语的含义,也会感觉阴气嗖嗖,避之犹恐不及。但官府的侦探捕快,最喜欢捕捉这些对话,以便寻机抓贼。正所谓有盗墓的,就有抓盗墓贼的。文物贩子也混迹其中,专门搜集各类信息,伺机倒卖文物。

有些暗语全国通用,譬如称盗墓老贼为“元良”,这是所谓的“尊称”;那些会找墓的人则被称为“远彩”,意思是“眼光好,看得准”;“包不上”意为“不会被骗,放心去做”;“同是山上搬柴山下烧火”,意思是“都是祖上传下来的手艺”;“龙楼宝殿”,指陪葬很多的超大型帝王陵墓。

一问一答的暗语,俗称“套口”,发问人说先一句,被问者必须对得上,否则就会引来麻烦,认为你不是同道上的。譬如对方问:“在何方分过山甲?”意为“你是干这行的吗?都在哪里盗过墓?”答:“一江水有两岸景。”意思是“具体活动地点不便奉告,但我是干这一行的,虽然咱们各在一方,却毕竟是同行,请多关照”。

暗语有三大特点:第一是另类,区别于常人用语。第二是隐晦,只有圈内人听得懂。第三是简练,一句话包含了多种意思。跑江湖的都有暗语,有的暗语说的时候,还要加上辅助动作,这属于更加严密的“套口”暗语,往往用于生死攸关的重要场合。有的人虽能搭上暗语,却在配合动作时,打错了手势,马上会引来危险。

现代京剧《智取威虎山》中,杨子荣面对座山雕的盘问,用的就是暗语加手势,当时情势非常紧张,但他总算都答对了,辅助动作也很熟练,这才消除了匪徒的怀疑。若当时出现半点儿差错,后果将不堪设想。

洛阳: 青铜器的故乡

民国初期,洛阳东周王陵之一的金村陵区,遭受了严重的盗掘,包括外国传教士在内的大批盗墓者,从这里盗走了大量青铜器。这些青铜器带着邙山的体温和余痛,多被掠出境外,如今还躺在美国、英国的博物馆里。

有句话说“带走了天上的云,带不走心中的魂”,洛阳作为青铜器的故乡,它的根永远在这里。1975年,在偃师二里头夏都遗址,出土了一件青铜器,这就是著名的“乳钉纹爵”:高22厘米、长28厘米,这是夏代青铜器,是迄今为止发现最早的青铜器,誉称“天下第一爵”。此爵束腰平底,爵流狭长,流折处有两小柱,三足细长,腹的一面有两道弦纹,其间饰有五枚乳钉,造型简洁,现藏于偃师文物单位。

洛阳不但出土过历史上最早的青铜器,同时拥有西周最大的铸铜遗址。早在20世纪70年代,我市文物工作者就发现了西周北窑铸铜遗址。据祖居此地的李建民先生讲,北窑分为上窑、中窑、下窑,各成村落,该遗址位居上窑附近,东西长约700米、南北宽约300米,占地面积很大。经考证,该遗址始于西周初年,系西周宗室铸铜基地。该遗址的发现,对研究西周前期青铜铸造工艺提供了可靠的实物资料。

青铜器文化源远流长,具有诗意文化概念——“青铜时代”留给人们无尽遐想。洛阳中鼎古代艺术研究所所长李家琪说:我们平时看到的少量青铜器,不过是青铜器海洋中的几朵浪花,而在青铜文化的背后,却站着一个辉煌的“青铜时代”,其历史跨度相当长,保守估计也要从夏商周三代开始,直至秦汉,在大约两千年的岁月里,炉火和青铜的巧妙融合,为华夏文化打造了一个精美面具,它是那样刚劲和富有质感,每一件青铜器都让我们真切地触摸到了历史。

每一件出土青铜器,就是一页活的历史册页,把它们组合起来后,就是“一部活生生的史书”,而洛阳从夏朝开始就是青铜器的渊藪,王室和贵族在洛阳使用了大量青铜工具及青铜礼器,这个城市见证了青铜器从发展、成熟至辉煌的全部历程。

李家琪先生指着一件复制的“兽面纹方鼎”说:请看!这件方鼎的原件是1977年在北窑出土的,高33.5厘米,口长28.5厘米、宽22.7厘米,属于西周前期的作品,饪食器,方体,直腹微斜,四柱足,腹四隅与四壁正中及柱足上部均有棱脊,四壁均饰牛角兽面纹,两侧各有一立夔龙,看上去非常庄严。

洛阳出土的青铜器,种类非常齐全,其中以鼎为最多。鼎,相当于现在的锅,用来煮食或盛放鱼肉用,大多是圆腹、两耳、三足,也有四足的方鼎,高规格的鼎是礼器中的重器,象征江山社稷。

在青铜饮酒器中,爵最为常见,上面提到的“乳钉纹爵”就是此类饮酒器,相当于后世的酒杯,圆腹,前有倒酒用的流,后有尾,旁有把手,口有两柱,下有三个尖高足;觚为长身、底呈喇叭状;觶为圆腹、圈足,形似小瓶,大多有盖。其次是盛酒器,这是古人调和酒水的器具,一般是深圆口、有盖,前有流,后有把手,下有三足或四足,盖与釜之间有链相连接,常见的有方彝,还有温酒器、取酒器、盛水器等。

李家琪先生说:偃师二里头出土的“乳钉纹爵”,器壁很薄,很难制作,而夏人竟能做得那么好,真是了不起。那样的工艺,即使按现在的工艺技术,一次铸造的成功率也不是很高,可见4000年前的洛阳先民们,其青铜器制作工艺和冶炼铸造水平都很高了。因此说洛阳是青铜器的故乡,一点儿都不夸张。

有一句话叫“铜产徐州,工在洛阳”,这是古人总结出来的经验,意思是说尽管徐州有青铜器原料,但这些原料必须运到洛阳后,才能被制成精美的青铜器,因为最先进的作坊、工匠、工艺,都集中在洛阳,这个城市一直顶着青铜器的辉煌光环,其品类之全工艺之精,往往令后人惊叹不已。从品类上看,洛阳历代青铜器涉及政治、军事、祭祀、经济、交通、装饰、生活日用器具等各个层面,简直是五彩缤纷,美不胜收——欲知详情,请看下篇。

